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东时 公告编号:临2025-032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时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3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翔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3)《公司章程(2025年3月修订)》。

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障第五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公司决定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孙翔	孙翔	孙翔、孙翔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翔	孙翔	孙翔、孙翔
提名委员会	孙翔	孙翔	孙翔、孙翔
战略委员会	孙翔	孙翔	孙翔、孙翔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4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第1项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34)。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东时 公告编号:2024-033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拟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行使公司的法定代表权。
第五十二条 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少于10%。	第五十二条 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少于10%。
第一百六十六条 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	第一百六十六条 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
第一百七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第一百七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除上述修改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3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兴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外币),授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交易额度在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交易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
 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根据日常经营需要,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开展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相关产品及其组合为标的的交易活动,以提高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交易金额为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交易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安全、简明、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金融衍生品业务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5-005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宇环数控;证券代码:002903;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3月18日和3月19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涨幅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1.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价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工商登记机构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章程(2025年3月修订)》。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东时 公告编号:2025-034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议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7日 14: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大会议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7日至2025年4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股东大会选举议案:无

(一)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信息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需要,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开展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相关产品及其组合为标的的交易活动,以提高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
 (二)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为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 交易品种: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主要包括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对应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
 2. 交易对手:主要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交易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额度为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
 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但是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偏差,导致相应业务面临一定的价格波动和市场判断风险。
 2. 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金融衍生品合约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将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适时选择适合的金融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为前提。
 3. 履约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背景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
 4. 内部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制度设置严格的审批原则,审批权限、证券交易与衍生品交易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 公司资金管理、财务部、审计部等作为相关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3. 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投融资风险,保障公司财务安全性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发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与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77 ST东时 2025/3/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公司A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如下:
 (一) 登记时间:2025年4月2日09:30-11:30、14:00-16:00。
 (二)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4月2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 通讯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西路19号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102600;
 联系电话:010-53223377;
 传真:010-61220996;
 邮箱:dfss@dfss.com.cn;
 联系人:孙羽。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票;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东时 公告编号:临2025-035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拍卖的股份分别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时尚投资”)持有的公司1,000,000股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雄持有的公司14,228,000股,共计15,228,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约占公司总股本(因公司处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数据截至2025年3月18日,下同)714,864.011股的2.13%。
 ● 本次司法拍卖共两场,成交合计金额为人民币43,155,240.00元。竞价成交价格与司法拍卖溢价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受让方在受让上述股份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 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采取责令

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将依据上述会计政策执行和披露。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3月19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志刚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使用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产增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并已制定相关制度及风险控制措施,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提高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授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七、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5-013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3月18日、2025年3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的相关业务及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预计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目前正在进行2024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除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2024年年度相关财务数据。
 3. 公司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贵州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文件;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0日

改正措施并对徐雄、徐劲松、闫文辉、王红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04号》,以下简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根据《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确定的事实,截至2024年11月底,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通过融资融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20亿元,所占占用资金应在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归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以现金方式累计归还占用资金0元,资金占用余额仍约为2.20亿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6个月内(即2025年6月19日前)清收2.20亿元被占用资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的退市风险。

一、本次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公开渠道查询,获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3月18日10时至2025年3月19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分别对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的1,000,000股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雄持有的公司14,228,000股,共计15,228,000股无限售流通股(约占目前总股本的2.13%)进行司法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5)。

二、本次被拍卖的竞价结果
 经公司查询京东司法拍卖平台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的1,000,000股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雄持有的公司14,228,000股,共计15,228,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全部竞价成功,两场司法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序号	标的物名称	竞买人	买受人	成交金额	成交金额(元)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100万无限制流通股	23276282	盈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890,000.00	0.14%
2	徐雄持有公司14,228,000股上市无限售流通股	23276288	盈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228,000	40,265,240.00	1.99%
	合计			15,228,000	43,155,240.00	2.13%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书为准。

公司目前未对上述竞买人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和其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17,64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6%;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4,47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徐雄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32,11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8%。如果上述股权顺利完成过户,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将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16,64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2%;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雄先生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徐雄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16,89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5%。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两场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但标的物的最终成交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书为准,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一条:“(二)通过司法拍卖、股权转让等非交易所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6个月内(即2025年6月19日前)清收2.20亿元被占用资金,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的退市风险。

5.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9日

过人民币12亿元(含等值外币,下同),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条款以实际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为准。
 ● 履行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决议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管理目的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合理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资金来源